

关于上海科创微波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9月29日裁定受理上海科创微波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2022年10月13日指定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科创微波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陈玉；联系电话：18116234449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726号华敏翰尊5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2年11月23日